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许可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实施对象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	69246366240100001001441523	维修、销毁国家秘密载体定点单位乙级资质认定	维修国家秘密载体定点单位乙级资质认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三十四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3. 《广东省国家保密局关于涉密计算机、通信和办公自动化设备定点维修维护管理的规定》（粤密局【2007】41号）第五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69号）省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114项。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国家、省、市、县	事业单位、企业	对申报的企业、事业单位进行审批。	1. 受理阶段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告知理由）。 2. 审查阶段责任：对材料进行审核，提出意见。 3. 决定阶段责任：承诺时限内作出行政许可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法定告知。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送达文书；内部公开。 5. 事后阶段责任：开展后续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载体监督管理需要，依法保留。	
1	69246366240100001002441523	维修、销毁国家秘密载体定点单位乙级资质认定	销毁国家秘密载体定点单位资质认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三十四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69号）省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113项。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国家、省、市、县	事业单位、企业	对申报的企业、事业单位进行初审。	1. 受理阶段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告知理由）。 2. 审查阶段责任：对材料进行审核，提出意见。 3. 决定阶段责任：承诺时限内作出行政许可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法定告知。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送达文书；内部公开。 5. 事后阶段责任：开展后续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载体监督管理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处罚

序号	职权编码	可予处罚的违法行为	处罚种类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	6924636624020001000441523	涉密信息系统建设使用单位未将涉密信息系统定级和建设使用情况报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警告，责令限期改正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二十三条。 2.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第四十三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行为的，给予警告。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2	6924636624020002000441523	涉密信息系统建设使用单位不接受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指导；	警告，责令限期改正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三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行为的，给予警告。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处罚

序号	职权编码	可予处罚的违法行为	处罚种类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3	6924636624020003000441523	涉密信息系统投入使用前，未经过地级以上市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	警告，责令限期改正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二、四十三、四十四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行为的，给予警告。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4	6924636624020004000441523	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非法传递或者交易涉及国家秘密的文件、资料或者其他物品；	警告，责令限期改正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四十三、四十四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行为的，给予警告。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处罚

序号	职权编码	可予处罚的违法行为	处罚种类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5	6924636624020005000441523	将涉密计算机信息系统与国际互联网、其他公共信息网络相连接；	警告，责令限期改正	1.《计算机信息系统国际联网保密管理规定》（国保发[1999]10号）第六条。 2.《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四十三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行为的，给予警告。	1.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6	6924636624020006000441523	利用非涉密计算机信息系统处理涉及国家秘密信息；	警告，责令限期改正	1.《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四十三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行为的，给予警告。	1.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处罚

序号	职权编码	可予处罚的违法行为	处罚种类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7	6924636624020007000441523	经保密审查合格的企业事业单位违反保密管理规定，情节严重	责令暂停或停止涉密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第四十一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的行为，责令暂停或停止涉密业务，撤销保密资质。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8	6924636624020008000441523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非法获取、持有国家秘密载体	没收非法财物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五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非法获取、持有国家秘密载体的，给予收缴。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处罚

序号	职权编码	可予处罚的违法行为	处罚种类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9	6924636624020009000441523	未经保密审查的单位从事涉密业务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有违法所得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第四十三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的行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0	69246366240200101000441523	机关、单位存在泄密隐患的设施、设备和场所	责令停止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四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机关、单位存在泄密隐患的设施、设备和场所的，责令停止使用。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处罚

序号	职权编码	可予处罚的违法行为	处罚种类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1	69246366240200 011000441523	保密检查发现机关、单位存在泄密隐患的	责令限期整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四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第三十三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保密检查发现机关、单位存在泄密隐患的, 责令限期整改。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发立案文书。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按规定举行听证；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被处罚人、利害关系人（举报人）或有关单位；信息公开。 5. 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强制

序号	职权编码	行政强制对象	行政强制措施（执行）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	69246366240300001000441523	利用互联网及其他公共信息网络发布信息涉及国家秘密	责令删除涉及泄露国家秘密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二十八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违法违规行为的，责令删除涉及泄露国家秘密信息。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定调查方案。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强制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执行或强制执行。 5.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为加强保密管理和确保国家秘密安全的需要，依法保留	
2	69246366240300002000441523	机关、单位存在泄密隐患的设施、设备和文件资料	登记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存在泄密隐患的设施、设备和文件资料的，先行登记保存。	1. 立案阶段责任：依法立案或不予立案(不予立案应当告知理由)，制定调查方案。 2. 调查阶段责任：依法进行勘验（查）、鉴定、询问、保存证据；依法调查（检查）和收集证据。 3. 决定阶段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强制决定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文书并送达执行或强制执行。 5.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为加强保密管理和确保国家秘密安全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检查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	69246366240600 001000441523	保密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第三十二条。 3. 《保密检查工作规定》（国保发【2013】14号）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对各地、各单位落实保密工作措施情况进行保密检查。	1. 受理阶段责任：制定检查方案，确定检查内容、方式方法和时间等；提前通知被检单位。 2. 审查阶段责任：严格按照检查通知要求，对受检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并要求被检单位人员配合，即时反馈检查结果。 3. 决定阶段责任：制作检查笔录，发现违法违规或不符合检查要求的，依法作出责令整理或停止使用等，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事后监管责任：按照规定日期进行复查，按要求进行整改；未按要求进行整改的进入行政处罚程序。 5. 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为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确认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实施对象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	6924636624070 0001000441523	县属涉密载体销毁单位的指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第二十二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相关机关、单位	省、市、县	县属涉密载体销毁单位的指定。	1. 受理阶段责任：依法应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 审查阶段责任：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及项目条件和要求，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 3. 决定阶段责任：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告之后续办事事宜。对不符合条件的，解释原因。 4. 事后监管责任：登记并留存相关资料。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2	6924636624070 0002000441523	特定岗位涉密人员的任用确认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三十五条第二款。 2. 《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四条。 3. 《广东省经管国家秘密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粤密局【2001】8号）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相关机关、单位	省、市、县	特定岗位涉密人员的任用确认。	1. 受理阶段责任：依法应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 审查阶段责任：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及项目条件和要求，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 3. 决定阶段责任：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告之后续办事事宜。对不符合条件的，解释原因。 4. 事后监管责任：登记并留存相关资料。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加强对国家秘密保密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行政奖励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实施对象	涉及层级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	6924636624080001000441523	对在保守、保护国家秘密以及改进保密技术、措施等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给予奖励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八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各地、各单位及有关人员	省、市、县	对在保守、保护国家秘密及改进保密技术、措施等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给予奖励。	1. 受理阶段责任：制定奖励方案，确定奖励内容、方式方法和时间等；提前通知各地、各单位按奖励的要求做好评比工作。 2. 审查阶段责任：严格按照奖励的通知要求，对拟受奖励的单位和人员进行审核，发现不符合奖励要求的，即时反馈给有关单位和人员。 3. 决定阶段责任：拟定颁发奖励决定，召开表彰会议进行表彰，并履行法定告知义务。 4. 事后监管责任：及时组织学习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的先进事迹。 5. 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5508963	保留。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保密工作和促进保密工作发展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其他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实施对象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	69246366241000001000441523	涉密人员岗位（含保密员、定密专职人员、涉密信息系统“三员”等）业务培训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三十六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九条第二款； 3.《国家秘密定密管理暂行规定》（国家保密局2014年第1号令）第十六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涉密人员	开展对涉密人员（含保密员、定密专职人员、涉密信息系统“三员”等）业务培训。	依法对涉密人员岗位（含保密员、定密专职人员、涉密信息系统“三员”等）开展保密教育业务培训。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涉密人员保密教育的需要，依法保留。	
2	69246366241000002000441523	监督机关、单位及下级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年度保密工作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三十一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	督促指导各地各单位保密工作的开展。	依法督促各地各单位完成年度保密工作报告。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3	69246366241000003000441523	对县属机关、单位保密工作年度考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六条第三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	监督指导各地各单位保密工作的开展。	做好对各地各单位保密工作的年度考评及保密检查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4	69246366241000004000441523	国家秘密的授权和确定、变更或者解除不当的纠正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三条； 2.《国家秘密定密管理暂行规定》（国家保密局2014年第1号令）第十一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监督指导各地各单位保密工作的开展。	依法并及时对国家秘密的确定、变更或者解除不当的，予以纠正。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其他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实施对象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5	6924636624100005000441523	全县及县直机关、单位定密情况的统计、报告和通报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十九条第二款； 2.《国家秘密定密管理暂行规定》（国家保密局2014年第1号令）第三十九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保密组织	监督指导各地各单位保密工作的开展。	依法对各地各单位定密情况的统计、报告和通报。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6	6924636624100006000441523	定密责任人备案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十一条第三款； 2.《国家秘密定密管理暂行规定》（国家保密局2014年第1号令）第十三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	监督指导各地各单位保密工作的开展。	1. 受理阶段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告知理由）。 2. 审查与决定阶段责任：材料审核，作出备案或者不予备案决定。 3.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并送达文书；内部公开。 4. 事后监管责任：加强后续监督管理。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7	6924636624100007000441523	保密要害部门、部位新建工程（含各类涉密载体保密室、涉密会议场所）的检查验收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一条第（五）项； 2.《国家教育考试考务安全保密工作规定》（教考试【2004】2号）第十三条； 3.《中共广东省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国家保密局关于保密要害部门部位保密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粤委办【2005】57号）第三十八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	监督指导机关、单位保密工作的开展。	协助上级依法做好对机关、单位新建保密要害部门、部位工程（含各类涉密载体保密室、涉密会议场所）的进行检查验收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8	6924636624100008000441523	查处涉嫌泄露国家秘密及违反保密法律规定行为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三十五条； 3.《泄密事件查处办法（试行）》（国保【1992】58号）。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调查或组织、督促有关机关、单位处理涉嫌泄密案件及违反保密法律规定行为。	依法做好调查或组织、督促有关机关、单位处理涉嫌泄露国家秘密案件及违反保密法律规定行为。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其他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实施对象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9	69246366241000090000441523	泄密案件及违反保密法律规定行为的处分、处理（含调离涉密岗位）建议和提请监督处理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四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三十五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泄密案件及违反保密法律规定行为提出处理建议	依法向有关机关、单位提出对泄密案件及违反保密法律规定行为的处理建议。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0	69246366241000101000441523	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的泄密案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四条； 2.《泄密事件查处办法（试行）》（国保【1992】58号）第十六条； 3.《保密工作部门同检察、国家安全、公安、监察、党的纪律检查机关查处泄密案件协调配合办法》（国保【1989】37号）。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司法机关	对泄密案件及违反保密法律规定行为提出处理建议。	依法依规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的泄密案件。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1	69246366241000111000441523	发生或可能发生泄密案件报告的受理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三十四条第一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发生或可能发生泄密案件报告的受理。	做好发生或可能发生泄密案件报告的受理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2	69246366241000121000441523	泄密案件或保密违法案件不适用处分当事人的处理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四十八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主管部门	督促主管部门对泄密案件的处理。	依法督促主管部门对泄密案件或保密违法案件不适用处分的当事人予以处理。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其他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实施对象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3	69246366241000 013000441523	涉及国家秘密工程、货物和服务采购的监督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六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涉密工程、货物和服务采购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监督管理好涉密工程、货物和服务采购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4	69246366241000 014000441523	涉及国家秘密重要涉密会议、活动的保密监督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六46号修订）第二十七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涉密会议、活动保密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监督管理好涉及国家秘密重要涉密会议、活动的保密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5	69246366241000 015000441523	涉密计算机备案管理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二十三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四条； 3.《关于做好涉密计算机登记备案工作的通知》（中保办〔局〕字【2009】2号）； 4.《广东省涉密计算机保密管理暂行规定》（粤密办【2009】15号）第四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	对涉密计算机进行备案管理。	1. 受理阶段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告知理由）。 2. 审查与决定阶段责任：材料审核，作出备案或者不予备案决定。 3.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并送达文书；内部公开。 4. 事后监管责任：加强后续监督管理。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6	69246366241000 016000441523	涉密信息系统重大事项变更及不再使用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五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涉密信息系统重大事项变更及不再使用报告进行收集。	做好涉密信息系统重大事项变更及不再使用报告的收集，并依法采取相应措施。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其他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实施对象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17	69246366241000 017000441523	已通过审批的涉密信息系统按分级保护规定完成整改后的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二十三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涉密信息系统进行保密检查和实行分级保护工作。	依法做好对涉密信息系统检查并按照涉密程度实行分级保护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8	69246366241000 018000441523	移动通信干扰器购置审核备案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七条； 2. 《保密会议移动通信干扰器产品研制、生产、销售管理规定》（国保发【2007】19号）第六条； 3. 《关于转发国家保密局、信息产业部发布国家保密标准BMB9.1-2007〈保密会议移动通信干扰器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和BMB9.2-2007〈保密会议移动通信干扰器安装使用指南〉及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密局【2008】32号）； 4. 《关于进一步规范保密会议移动通信干扰器购置审核备案工作的通知》（粤密局函【2012】103号）。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主办单位	对购置移动通信干扰器进行审核备案。	1. 受理阶段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告知理由）。 2. 审查与决定阶段责任：材料审核，作出备案或者不予备案决定。 3.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并送达文书；内部公开。 4. 事后监管责任：加强后续监督管理。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19	69246366241000 019000441523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密监测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10年修订）第二十四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计算机信息系统进行安全保密监测。	依法做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密监测。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20	69246366241000 020000441523	保密检查中的查阅、询问和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三十三条第一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	对在保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当场提出整改意见，要求及时落实整改措施。	依法做好保密检查中的查阅、询问和记录；并对检查后应出具检查意见，需要整改的明确整改内容及期限。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8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权责清单目录

职权类别：其他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行使主体	涉及层级	实施对象	本级具体职责权限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部门清理意见及理由	备注
21	69246366241000 021000441523	注销涉密计算机通信和办公自动化设备定点维修维护单位的涉密资质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八条； 2.《广东省国家保密局关于涉密计算机通信和办公自动化设备定点维修维护管理的规定》（粤密局【2007】41号）第二十六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69号）省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114项。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企业、事业单位	对从事涉密业务的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申请延续、法人依法终止和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注销资质的《资质证书》，依法予以注销。	对从事涉密业务的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申请延续、法人依法终止和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注销资质的《资质证书》，依法予以注销。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22	69246366241000 022000441523	国际联网接入部门或单位、用户，经整改不符合保密要求的，督促其停止国际联网		1.《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1997年修正）第十三条； 2.《计算机信息系统国际联网保密管理规定》（国保发【1999】10号）第十三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于存在明显威胁国家秘密信息安全风险的部门或单位，经整改不符合保密要求的，依法督促其停止国际联网。	对于存在明显威胁国家秘密信息安全风险的部门或单位，经整改不符合保密要求的，依法督促其停止国际联网。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23	69246366241000 023000441523	国家秘密载体集中销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14年公布）第二十二条第二款。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相关机关、单位	对国家秘密载体进行集中销毁。	依法做好国家秘密载体集中销毁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24	69246366241000 024000441523	涉及国家秘密的机关、单位内部非经营性印刷厂、文印中心（室）的登记备案和监督指导		1.《印刷业管理条例》（2001年公布）第十三条； 2.《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管理办法》（国保发【2012】7号）第四十条。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省、市、县	各地、各单位	监督指导机关、单位保密工作的开展。	监督指导好机关、单位内部非经营性印刷厂、文印中心（室）的登记备案工作。	陆河县国家保密局 电话： 5508963	保留。加强对保密工作监督管理的需要，依法保留。	